

---

# 食品安全风险预警预测结果通报

## 技术规范

Notification standard of food safety risk warning  
and prediction results

---

# 前 言

本文件参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国家药监局信息中心、食品安全与营养（贵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国人民大学、北京林业大学、江南大学、天津科技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华丽、陈山泉、张朝正、王秀娟、蔡强、陈亚龙、陆颖、强文佳、陶光灿、林丹、生吉萍、高笑歌、宿文凡、王建新、马东、王建华。

---

# 食品安全风险预警预测结果通报技术规范

## 1 范围

本技术规范是依据项目课题一和课题四的研究成果：食品安全风险分级评价预警模型和食品变质监测预警技术等内容进行制定的。

本技术规范提出重点关注的任务清单（食品品种、抽检监测项目）；重点关注的预警预测结果；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分工；抽检监测数据日常审核记录规范以及编制工作流程，报告方式等。绘制流程图并提供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预警预测信息情况记录表模板。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应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规范》

《食品检验工作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 3.1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是指食品安全监管部门为监督食品安全，依法组织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销售的食物进行有计划的随机抽样、检验，并对抽检结果公布和处理的行动。

### 3.2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是指系统和持续收集食源性疾物、食物污染、食物中有害因素等相关数据信息，并应用医学、卫生学原理和方法进行监测。

### 3.3 食品安全风险预警

食品安全风险预警是根据所监测食物的风险特点，通过收集相关的资料信息和数据，监测风险因素的变化趋势，并评估各种风险状态偏离预警线的强弱程度，向决策层发出预警信号并提前采取预控对策。

---

## 4 重点关注食品品种及项目

### 4.1 重点监测食品品种

遵循风险管理原理，落实食品安全风险分级管理要求，对高风险品种实施重点监测；对特殊人群饮食安全进行监测，敏感人群（婴幼儿、孕妇、老年人）食用的食品品种，如：婴幼儿食品、中老年奶粉、肉制品、乳制品等，食品中致病菌监测重点关注特殊膳食用食品中的婴幼儿配方食品、婴幼儿谷类辅助食品、特殊医学用途婴儿配方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对特定区域的特殊食品风险进行监测，防范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风险。

### 4.2 抽检监测项目

非食用物质、禁用药物、河豚毒素、米酵菌酸毒素等致命生物毒素、禁限用农兽药。

## 5 重点关注风险监测预警

### 5.1 常规重点关注

常规重点关注的食品品种及抽检监测项目出现化学污染物超标或致病菌阳性。

### 5.2 再次抽检监测任务

往年长时间未发现异常（检出或超标），今年发现异常的，尤其超标或超复检参考值率较高的项目。

### 5.3 异常数据聚集性

生产厂家异常数据聚集；食品品种聚集性如同一类食品集中出现异常数据。

## 6 工作职责

### 6.1 检验部门

①各省食品抽检监测检验机构对样品进行检测，化学污染物检测结果出现超标/超参考值，对检测结果进行复验，结果汇总与原始记录送质管部门；微生物检验项目中致病菌阳检查结果超过标准限值，及时将结果汇总表及原始记录送质管部门。

② 国家检验部门对省上送的致病菌阳性菌株进行复验并反馈。

### 6.2 质量管理部门

①各省级检验机构质管部门将化学污染物的超标/超参考值结果汇总与原始记录，微生物检验项目的结果出现了致病菌阳性，及时将结果汇总表及原始记录送国家检验机构质量管理相关部门；

②国家质量管理相关部门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审核。

---

### 6.3 各省级检验机构

①负责化学污染物的超标/超参考值结果汇总表，微检项目结果致病菌阳性及将结果汇总表送国家检验机构；

②对国家反馈的本单位采样的样品监测数据快速分析，确定风险隐患，通报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同时抄送国家检验机构。

### 6.4 国家检验机构

负责制定重点关注任务清单，对各省抄送的可能风险隐患信息组织专家讨论核实，将结果反馈各采样省份，撰写快报提交上级和相关行政管理部门。

### 6.5 抽检监测数据日常审核记录、定期汇报

每周记录审核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每批任务上报节点前做好总结，列出风险清单，由一线审核人员签名后上报存档。

## 7 工作流程

国家检测机构年初确定重点关注任务清单和重点关注检测项目。与全国抽检监测方案同步制定。

检测样品的检测项目结果出现化学污染物超标/超参考值，各检验部门及时对检测结果进行复检，及时将超标/超参考值结果汇总与原始记录送质管部门；微检项目结果致病菌出现阳性时，及时将结果汇总表及原始记录送质管部门；各省将阳性菌株送国家检测机构复核，国家检测机构食品微生物检验部门应及时对各地市上送的阳性菌株进入复核，将复核结果反馈各相关省，同时送质管部门。

各省级检验机构的质管部门将化学污染物的超标/超参考值结果汇总与原始记录，微检项目结果致病菌阳性及将结果汇总表及原始记录送国家检验机构质管部门；国家检验机构质管部门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审核，致病菌阳性结果等待国家检验机构的复核结果出来后一并进行技术审核。

国家检验机构收到地市疾控的上报的可能风险监测预警信息，及时组织相关技术专家讨论，核实后，将结果反馈各采样省份，撰写全国该类监测任务快报，提交食品安全监管部门。

## 8 报告方式

发现初步符合重要信息范围的数据，核实检验无误后，检验部门及时将检验结果汇总

---

表、超标/违禁检出表、数据传送记录表报告本单位。待本单位核实确属于异常数据后，及时将风险监测预警信息撰写成风险隐患快报通报采样部门或上级食品行政监管部门。国家检验机构经组织技术专家讨论核实后，撰写快报，提交国家食品监管机构，抄送食安办。

所有报告可以先采用电话报告或电子版材料上报的方式尽快上报，之后将纸质版报告正式报给相关部门，并签名做好相关记录。

## 附件 1

表 1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预警预测信息情况记录表（模板）

监测周期		填写时间	
<p>重要监测情况概述：</p> <p>1. 禁用药物：五氯酚钠</p> <p>(1) 猪肉样品 WZR：30 份样品中有**份检出，检出率为**% (**/30)。检出样品来自**，样品编号 18**-WZR-10，检测值为**ug/kg。</p> <p>2015-2017 年猪肉样品中五氯酚钠检出率在**%-**%。</p> <p>(2) 鸡肉样品 WJR：40 份样品中**份检出，检出率为**% (**/40)，检出样品均来自**，样品编号 18**-WJR-01/02/04，检测值分别为**ug/kg。</p> <p>2015-2017 年鸡肉样品中五氯酚钠检出率在**% (**/110) - **% (**/70)。</p> <p>(3) 猪牛羊肉样品 RLY：180 份样品中有**份检出，检出率为**% (**/180)，检出样品均来自**，样品编号 18**-RLY-11/20/24，检测值为**ug/kg。</p> <p>往年未监测猪牛羊样品中的五氯酚钠。</p> <p>(4) 鸡蛋样品 WJD：110 份样品均未检出。</p> <p>2016-2017 年鸡蛋样品中五氯酚钠检出率在 0%(0/120) - **% (**/110)。</p> <p>2. 禁用药物：氯霉素</p> <p>(1) 猪肉样品 WZR、鸡肉样品 WJR、鸡蛋样品 WJD 共 180 份样品均未检出。</p> <p>2015-2017 年猪肉样品中氯霉素检出率在 0%(0/70) - **% (**/80)。</p> <p>2015-2017 年鸡肉样品中氯霉素检出率在 0%(0/110) - **% (**/120)。</p>			
<p>小结：</p> <p>1. 猪肉、鸡肉、鸡蛋中五氯酚钠检出率较往年均有所降低，其中鸡蛋全部未检出；</p> <p>2. 猪牛羊肉往年未监测五氯酚钠，今年有五氯酚钠检出，检出率较低；</p> <p>3. 猪肉、鸡肉、鸡蛋中氯霉素全部未检出，监测情况良好。</p>			
核查人		审核人	签发人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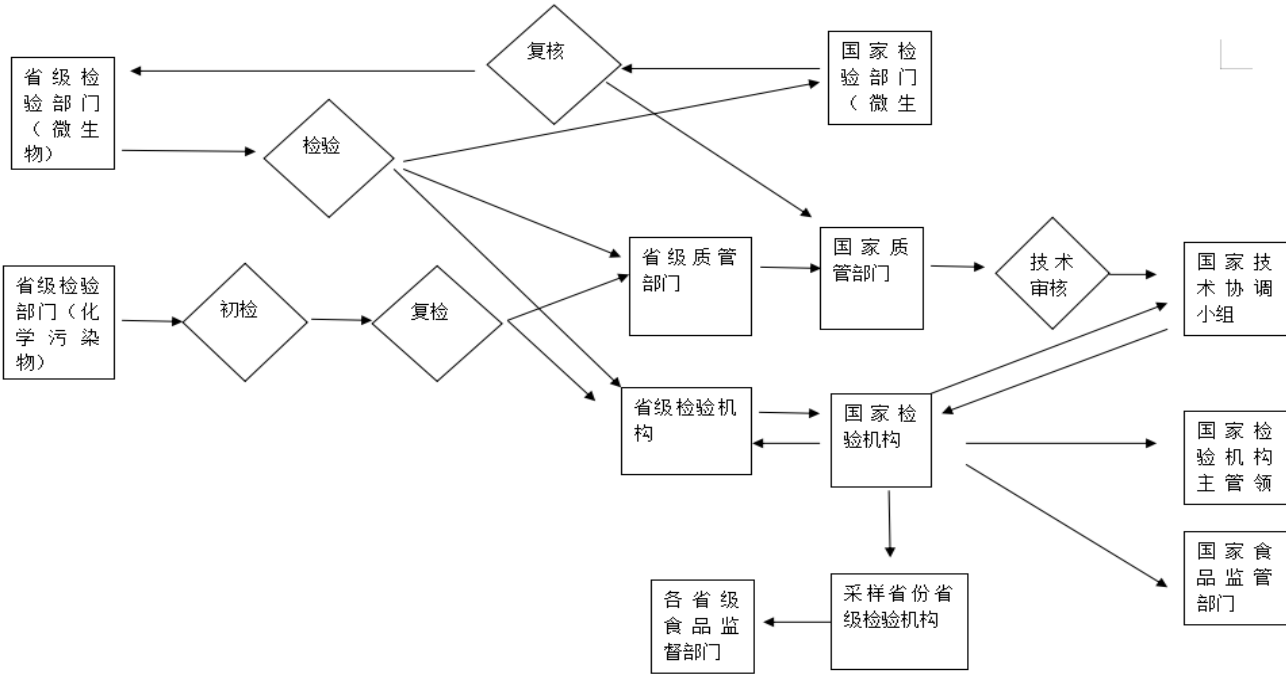


图 1 流程图